

阜平县财政局文件

阜财[2021]74号

阜平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《阜平县财政局 2021 随机抽查市 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》的通知

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省、市政府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部署要求，为实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的全覆盖、常态化，现将《阜平县财政局 2021 随机抽查市场监管执法事项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望相关部门认真配合贯彻执行。

阜平县财政局

2021年4月8日

卓平县财政局 2021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单位名称	序号	检查项目	检查子项	事项类别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检查方式	检查内容	是否适用跨部门联合抽查
卓平县财政局	1	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	县直机关、社会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会计信息质量检查	一般检查事项	县财政部门	《会计法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；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 10 号令）第二十条。	定向抽查与不定向抽查相结合	相关单位执行《会计法》《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》（财政部 10 号令）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情况。	否